

跨境电商合规咨询与知识产权保护专项服务项目委托服务合同

甲方：新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河南安邦财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互利共赢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新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跨境电商合规咨询与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项目相关服务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服务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新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跨境电商合规咨询与知识产权保护服务项目

2、服务地点：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

3、服务周期：一年；

4、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规范要求；

5、服务对象：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辖区内跨境电商企业及从业人员。

第二条 服务总体目标

乙方需在服务周期内完成以下核心目标，作为本项目验收考核依据：

1、服务期满后，辖区跨境电商企业政策知晓率较服务前提升50%以上（以甲方调查问卷统计数据为准）；

2、辖区重点跨境电商企业知识产权风险排查覆盖率100%、排查报告交付率100%；

3、全年累计服务辖区跨境电商企业不少于100家；

4、企业服务整体满意度不低于90%；

5、咨询响应及时率100%，服务台账完整、真实、可追溯。

第三条 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跨境电商合规咨询与政策培训服务

1、综合合规培训：全年组织2场线上+线下结合的大型综合性培训，覆盖海关、税务、外汇、跨境平台规则、行业监管等核心合规政策。

2、知识产权专题培训：全年组织不少于2场知识产权专项培训，内容包含海内外知识产权规则、侵权风险防范、合规运营、维权技巧等。

3、标准化资料编制发放：乙方须编制《跨境电商合规政策汇编》《跨境电商知识产权保护手册》《跨境电商操作指引》，并免费发放至服务企业。

4、动态政策推送：建立常态化新规推送机制，实时更新国内外跨境电商政策、平台规则变动，及时推送至辖区企业。

二、企业一对一合规诊断与辅导服务

1、全年完成不少于30家企业一对一全流程合规诊断，涵盖通关、结汇、退税、数据合并、商标合规、日常运营等全维度内容。

2、针对每家企业经营痛点、合规短板，出具专项优化改进方案，并提供后续跟踪落地辅导服务。

三、日常咨询响应服务

1、乙方设立专属服务通道，为辖区企业提供全年不限次数免费咨询服务。

2、常规咨询工作日4小时内答复；复杂疑难问题48小时内通过电话、微信、邮件、书面等方式正式回复。

3、所有咨询内容、答复结果统一登记入台账，全程可追溯。

四、知识产权保护与赋能服务

1、对辖区跨境电商企业开展商标、专利、外观设计全覆盖风险排查，识别侵权风险、维权风险，出具《知识产权风险排查报告》，明确风险点、问题说明及可落地整改建议。

2、为企业提供国内外商标、专利布局、申请、合规使用免费咨询指导。

3、协助企业建立完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指导企业规范完成知识产权申请、使用、维护、管理全流程工作。

4、为企业提供海内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方案，协助开展侵权取证、维权沟通、谈判辅助工作（如产生第三方费用、公证费、律师费等，由双方另行协商）。

第四条 服务标准

1、所有培训活动须提前7个工作日通知甲方及参训企业，培训内容贴合企业实际需求，参训企业满意度 $\geq 90\%$ 。

2、企业合规诊断、知识产权风险排查工作，自企业预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现场排查及报告编制交付，报告内容详实、整改建议可行、具备实操性。



3、咨询响应及时率100%，服务台账、培训台账、企业诊断台账、成果交付台账完整规范、全程可追溯。

第五条 服务成果交付

一、阶段性交付

服务期内每季度提交季度服务报告，总结本季度培训、诊断、咨询、企业服务数据及工作开展情况。

二、年度总交付

服务期满后提交年度工作总结报告，汇总全年全部服务成果、数据、企业服务情况、成效分析、后续建议。

三、全套交付资料

乙方须完整交付但不限于以下成果：政策汇编、知识产权保护手册、跨境电商操作指引、培训课件、企业诊断资料、知识产权风险排查报告、维权服务记录、全套服务台账、季度报告、年度总结报告等全部资料。

四、交付形式

所有交付资料提供纸质版贰份、可编辑电子版壹份，资料格式规范、内容完整、排版统一，符合归档标准。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总价款（含税）：人民币大写：陆拾贰万玖千 元（¥： 629000 元）。

本价款包含人员劳务、培训场地、资料印制、材料编制、技术服务、交通、税费、后期跟踪服务等本项目全部费用，甲方无需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2、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预付至合同价款的50%，剩余款项平均到每月底结算一次，支付前成交人应开具相应款项的正规发票。

3、乙方须在甲方付款前提供合法、有效、足额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 1、负责项目统筹、监督、考核，对乙方服务质量、进度、成果进行检查验收。
- 2、协助乙方对接辖区跨境电商企业，协助组织培训、企业摸排等工作。
- 3、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服务费用。
- 4、有权对乙方不符合要求的服务、成果提出整改要求，乙方须限期无偿整改到位。

（二）乙方权利义务

- 1、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内容、标准、时限完成全部服务工作，确保达到约定服务指标。
- 2、组建专业服务团队，全程负责项目实施、培训、诊断、咨询、资料编制等全部工作。
- 3、保证所有交付成果真实、合法、有效，无抄袭、无。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违约行为

除不可抗力外，甲方无故终止项目、不按期委托项目、不按约定付款、不能按约定结算等故意违反约定的行为视为违约；

除不可抗力外，乙方未按约定完成目标任务、不能达到约定规范标准、有意拖延项目实施或者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存虚欺骗等行为视为违约。

（二）违约责任

可按项目总价款的5%金额设立违约金。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违约或重大过失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当赔偿。甲乙双方违约的，各方应进行平等协商。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采取单方面终止合同、取消乙方承接主体资格、追回拨款的本金和利息、要求赔偿违约金。

第九条 合同签订

本合同式三份，甲方、乙方、监督部门各执一份，经甲、乙方法定代表人签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以另行制定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地 址：新乡市经开区智能制造产业园7楼

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张永平

开户银行：新乡建行经开区支行

账 号：41050163285300000122

签约时间：2026年7月24日

乙方（公章）：

地 址：新乡市经开区经一路一号中关村e谷科

技创新基地1108号 王树刚

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河南延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司东屯支行

账 号：25610001800000293

签约地址：甲方所在地